

证券代码：600753

证券简称：东方银星

编号：2020-070

福建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福建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经公司董事会自查，并书面征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2020 年 9 月 1 日、9 月 2 日、9 月 3 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经公司自查，目前公司经营活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外部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

（二）重大事项。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征询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涉及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等。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经公司自查，未发现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

（四）其它股价敏感信息。经公司自查，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

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已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目前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书面核准文件，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予以核准的正式文件后另行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交易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福建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四日